

國民 文獻 分類 編續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政治
卷

71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政治

卷
71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行政院
編

行政院會議議事紀錄（第二十八冊
第二六〇至二六八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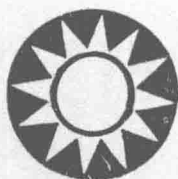
行政院，一九三六年出版

第七一冊目錄

行政院會議事紀錄(第二十八冊 第二六〇至二六八次) 行政院編 行政院,

一九三六年出版

.....



中華民國
二十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行政院會議議事錄

第
二六〇
次會議

議 案 目 錄

甲：報告事項

- (一) 京市府工作代電一件
- (二) 各部工作報告三件
- (三) 各省府行政報告三件
- (四) 府交國勞大會及海軍會議各方代表願向八選案

乙：討論事項

- (一) 財銑部呈請擬訂津浦鐵路英德借款整理辦法及基金保委會組織規程草案（附辦法通告規程）
- (二) 實部呈請核議華北農業合作會章程案
- (三) 僑委會呈請褒揚林故委員義順
- (四) 外交部呈請特派員辦事處暫行規程及品年度五六月月經費概算書（附規程）
- (五) 蒙派胡世澤為出席防上私販麻弊案公約會議代表及出席經費案
- (六) 甘省府呈送本省合署辦公施行細則草案（附規則）
- (七) 府交廿三年度國家歲出入第四大追加預算案
- (八) 財部提大夏大學請補助經費案

丙：任免事項

共二十三案

行政院第二六〇次會議

日期：二十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院

出席：孔祥熙 陳樹人 蔣作賓 黃慕松 陳昭寬

何應欽 王世杰 劉瑞恒 張 厚 張嘉璈

列席：俞飛鵬 周詒春 翁文灝 蔣廷黻 秦 汾

主席：副院長孔祥熙

紀錄：許靜芝 徐家楨 端木愷 趙家杰 何霜梅代

主席恭讀

總理遺囑——全體肅立

甲：報告事項

(一) 南京市政府呈報四月六日至十一日一週間工作代電一件。

(二) 教育部呈送二十四年十月至本年一月份外交部呈送本年一月份海軍交通兩部呈送本年二月份工作報告共七件。

審核廳簽註：以上兩案均無特別重要及抵觸法令事項，謹
簽。

(三) 河南省政府呈送二十四年十二月份、江西省政府呈送二十四年十二月至本年一月份行政報告共三件。

審核廳簽註：河南省政府報告內，河南省會公安局組織規程、開封市政府組織規則、河南省會公安局修正建築規則、地政局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修正河南省各縣政務警察隊長任用暫行辦法、擬增飭各送內政部查核。國民經濟實施

方案擬飭分省內財寶三部查核。如南省政府辦理合作施政及推進全省各縣區合作事業辦法，擬飭送實業部查核。江西省府十二月份報告內，修訂南昌市建築取締規則及營造業登記規則，暨一月份報告內，江西省各縣土地移轉登記暫行辦法，江西省各縣設置警察隊辦法，江西省各縣警察隊訓練辦法，擬均飭咨送內政部查核。謹簽。

(四) 國府文官處函：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函，為第二十屆國際勞工大會及第二十一屆理事會議我國勞方代表顧問，經本會常務委員會第九次會議決議，以姚定慶充任，希查照轉行一案，奉主席諭轉知行政院，函達查照。案。

審核廳燕註：本案已由院函達文官處轉陳明令派充。

乙：討論事項

(一) 財政部孔部長、鐵道部張部長會呈：查津浦鐵路於一九〇八年發行英德原借款債票英金五百萬鎊，嗣又於一九一〇年擬訂發行英德續借款英金四百八十萬鎊，其應付之本息，英德部份自民國十四年後，即未照付，德務部份自民國十六年後亦迄未償付，是以均積欠頗鉅。此項借款關係國家信用至鉅，自應極力籌劃辦法，迭經兩部與英德債票持有人代表一再磋商，擬訂整理辦法及通告，並擬具津浦鐵路英德借款基金保管委員會組織規程草案，請核准備案。

辦法通告草案均即附

審核廳簽註：查津浦鐵路英德原借款英金五百萬鎊，係一九〇八年即光緒三十三年，由梁敦彥與上海德華銀行、倫敦華中鐵路公司，在北京簽訂合同，計共二十四款，定名為

中國國家天津浦口鐵路五厘利息借款。至續借款四百八十萬磅，係一九一〇年即宣統二年，由徐世昌等代表訂立合同，共二十三款，定名為中國國家天津浦口鐵路五厘利息續借款。此次財政鐵道兩部，對於上列原續借款，擬定整理辦法，於我方甚為有利，業由該兩部於本年二月廿六日登報通告，並分別辦理。似可准予備案。至所擬另組津浦鐵路英德借款基金保管委員會，據稱已與持票人代表商定。經查核所擬組織草案內容，尚屬妥適，為維持債信起見，似亦可予以核准。惟事關整理鐵路借款，如經院會通過，擬報告中央政治委員會當否，乞核示。

決議：通過，報告中政會。

(二) 實業部吳部長呈：奉文核議冀察政務委員會來委員長電請將華北農業合作事業委員會劃歸該會直轄一案。遵經周往全國經濟委員會合作事業委員會，以合作事業之進展，不僅在行政機關之監督管理，尤賴有事業機關系統之計劃，為一貫之促進，本會以為行政管轄，即使轉移，技術指導，似應仍舊，復據華北農業合作事業委員會辦事處電稱：冀察政務委員會已派秦德純等為該會委員，劉始兼辦事處主任，令仰移交，本處未敢擅主，請示遵行。除電復呈院請示外，請鑒核示遵案。

審核廳發註：查華北農業合作事業委員會，原隸屬於駐平政務整理委員會，前以政整會結束，經本院第二二八次會議決議，改隸實業部，嗣據實業部呈，以該會經辦事務，為宣傳組織指導，津貼諸端，此項工作，經委會合作委員會正在積極辦理，擬將該會之行政部份，仍由本部管轄，其事業部

份，則暫委託經委會合作委員會辦理，由院函准經委會函復贊同，乃由實業部將該會組織章程修正呈院備案。有案上月廿一日據冀察政務委員會宋委員長致馬電，請援照政整會前例，將該會劃歸本會管轄。當經交實業部會同全國經濟委員會核議具復去後，旋據復稿，對於原則上極為贊同，惟核轉手續尚須與經委會洽商就緒後，再行辦理。復經電知冀察政務委員會在案。現經委會合你委員會以為行政上即使轉移，技術指導，似應仍舊云云，如經院會通過，擬即令飭冀察政委會遵照，並將華北農業合作事業委員會組織章程修正呈核，登指令實業部轉飭遵照。當否，乞核示。

決議：准由冀察政委會管轄。

(三) 僑務委員會陳委員長呈：本會林故委員義順曩歲在南洋贊助

總理創設同盟會，援助國內革命軍事，卓著勳績，而於慈善事業，尤為踴躍輸將，晚近衰病，務方資倚昇，不幸於本年三月二十一日在滬逝世，追念賢勞，殊深痛悼，茲謹開具林叔委員生平事略，請轉請優予褒揚，以昭忠義。

決議：呈請國府明令褒揚。

(四)

外交部張部長呈：本部擬裁撤各區視察專員，仍於冀察粵桂川康雲南等省設置特派員，并於部內設置專員，業奉鈞院議決通過在案。前項視察專員辦事處暫行規程，應請予以廢止。又查本部特派員辦事規程，係於十八年制定公布，其間有與最近情形不符，及規定未臻完密之處，茲由部重行制定外交部特派員辦事處暫行規程，至現在改設之粵桂冀察雲南川康特派員，及本部專員經費，除粵桂及雲南兩特派員名稱，及經費數額均照二十四年度預算原額，並無變動外，冀察特派員係由駐平及駐察

特派員合併改組，擬予月支經費三千元，川康特派員亦比照雲南特派員例，月支經費二千元。本部專員其經費即移用原有視察專員撤銷後節餘之款。計每月八千九百十六元，以上所列各項經費，均擬自本年五月份起照案實行，核其總額與視察專員特派員經費二十四年度預算總數完全相同，僅分配數目略有變更，編具二十四年度^五六兩月份特派員及專員經費概算書，並檢同特派員辦事處暫行規程，請鑒核施行。案規程印可。

審核廳簽註：(一)外交部各區視察專員，既經院議准予裁撤，其原有視察專員辦事處規程，即以此院令廢止，并呈報國府備案。(二)外交部所擬特派員辦事處暫行規程草案，如經院議通過，即以此院令公布，呈報國府備案，並令外交部將原公布之特派員辦事規程，以部令廢止。(三)再編廿四年度^五六兩月特派員及專員經費概算書，檢同送呈計處查核備

案謹簽

決議：通過，並照簽註辦理。

(五) 外交部張部長呈：本年六月間，國聯行政院召集一國際會議，簽訂防止私販麻醉藥品公約一案，經商往禁烟總監商復指定國聯代表辦事處處長胡世澤為我國代表，請鑒核轉呈頒發簡狀案。

又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兼禁烟總監閻，往外交部商，關於國聯召集防止私販麻醉藥品公約會議，我國決定派胡世澤為出席代表一案，前經本部令知胡代表在案。茲據呈以防止私販麻醉藥品公約草案，內容甚為複雜，會中討論，約需三星期始能竣事，並須調員分任工作，所有會期內郵電交際車馬等費，需款約四千元，請轉請照數發給等由。請查照核定應支數目，令飭財政部迅予提前撥發，以便轉匯案。